项目编号：ZCSP-秦都区-2026-00121

双照中心小学微机室电脑及桌椅线路采购项目

竞争性谈判文件

采　　购　　人：咸阳秦都区双照中心小学

日　　　　期：二零二六年十月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公告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第三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第四章 竞争性谈判内容及技术要求

第五章 评审方法

第六章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格式及构成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公告

双照中心小学微机室电脑及桌椅线路采购项目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咸阳秦都区双照中心小学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6 年 10 月 12 日 09 时 00 分 （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ZCSP-秦都区-2026-00121

项目名称：双照中心小学微机室电脑及桌椅线路采购项目

采购方式：竞争性谈判

预算金额：280,000.00 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 1(双照中心小学微机室电脑及桌椅线路采购项目):

合同包预算金额：280,000.00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280,000.00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1-1	机柜	网络机柜	1(台)	详见采购文件	360.00
1-2	台式计算机	学生机	50(台)	详见采购文件	227,500.00
1-3	其他网络设备	防静电地板	70(防静电地板)	详见采购文件	16,100.00
1-4	交换设备	交换机	3(台)	详见采购文件	2,520.00
1-5	其他网络设备	施工辅料	1(批)	详见采购文件	4,000.00
1-6	教学、实验用桌	教师电脑桌椅	1(套)	详见采购文件	915.00
1-7	其他网络设备	网线	3(箱)	详见采购文件	2,040.00
1-8	台式计算机	教师机	1(台)	详见采购文件	5,000.00
1-9	教学、实验用桌	学生电脑桌凳	25(套)	详见采购文件	12,125.00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1-10	路由器	企业级路由器	1(台)	详见采购文件	1,520.00
1-11	其他网络设备	安装调试	1(项)	详见采购文件	6,840.00
1-12	其他网络设备	电源线	3(卷)	详见采购文件	1,080.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日历天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 1(双照中心小学微机室电脑及桌椅线路采购项目)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1）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 号；（2）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 号；（3）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4）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5）财政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 号；（6）财政部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 号；（7）财政部、国家环保总局联合印发《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 号；(8)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 号；(9)财政部生态环境部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 号; (10)财政部农业农村部国家乡村振兴局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 号；(11)财政部、农业农村部、国家乡村振兴局、中华全国供销合作总社关于印发《关于深入开展政府采购脱贫地区农副产品工作推进乡村产业振兴的实施意见》的通知

-财库〔2021〕20 号；(12)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落实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政策有关事项的通知-陕财办采函〔2022〕10 号；(13)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绿色采购有关问题的通知-陕财办采〔2021〕29 号；（14）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 号；（15）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 号；(16)陕西省财政厅中国人民银行西安分行关于深入推进政府采购信用融资业务的通知-陕财办采〔2023〕5 号；（17）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 号；（18）财政部住房城乡建设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扩大政府采购支持绿色建材促进建筑品质提升政策实施范围的通知-财库〔2022〕35 号；（19）财政部办公厅住房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工业和信息化部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采购支持绿色建材促进建筑品质提升政策项目实施指南>的通知-财办库〔2023〕52 号；（20）关于进一步扩大政府采购支持绿色建材促进建筑品质提升政策实施范围的通知-财库〔2024〕36 号；(21）如有最新颁布的政府采购政策，按最新的文件执行。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 1(双照中心小学微机室电脑及桌椅线路采购项目)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2）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只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3）提供 2025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 6 个月内的资信证明及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4）税收缴纳证明：提供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 6 个月内任意一个月已缴纳的完税凭证或税务机关开具的完税证明（任意税种），依法免税的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5）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 6 个月内任意一个月已缴纳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

资金的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6）供应商参加采购活动近 3 年内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7）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8）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说明或承诺；

（9）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的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中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严重失信主体名单”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中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 2026 年 10 月 08 日 至 2026 年 10 月 10 日 ，每天上午 08:00:00 至 12:00:00 ，下午 14:00:00 至 18:00:00 (北京时间)

途径：咸阳秦都区双照中心小学

方式：现场获取

售价： 0 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 2026 年 10 月 12 日 09 时 00 分 00 秒 (北京时间)

地点：咸阳秦都区双照中心小学

五、开启

时间： 2026 年 10 月 12 日 09 时 00 分 00 秒 (北京时间)

地点：咸阳秦都区双照中心小学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3 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注：1.有意向供应商请携带单位介绍信、经办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及原件领取采购文件，谢绝邮寄，双休日及法定节假日除外。

2.请供应商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中的要求，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an xi.gov.cn/）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咸阳市秦都区双照中心小学

地址：陕西省咸阳市秦都区双照办双照村

联系方式：029-33114453/13772626008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咸阳市秦都区双照中心小学

地址：陕西省咸阳市秦都区双照办双照村

联系方式：029-33114453/13772626008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易刚

电话：029-33114453/13772626008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本表是对供应商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应以本资料表为准。

序号	条款内容提示	编 列 内 容
1	采购人	名　称：咸阳秦都区双照中心小学 地　址：陕西省咸阳市秦都区双照街道办事处双照村 联系人：易刚 电话：029-33114453/13772626008
2	联合体谈判	□ 接受 ☑ 不接受
3	项目名称	双照中心小学微机室电脑及桌椅线路采购项目
4	实施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5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6	出资比例	100%
7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8	采购内容	详见第四章竞争性谈判内容及技术要求。
9	供货期	合同签订之日起30日历天
10	质量要求	符合国家相关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11	是否允许备选方案	□允许 ☑不允许
12	本次谈判的最小单元	☑本次谈判的最小单元为“项目全部内容”。任何不完全的响应将按照无效响应文件处理。 □本次谈判的最小单元为“标段”，供应商可对任一标段进行谈判响应，但不能对各标段中的内容或者分项内容进行不完全响应。任何不完全的响应将按照无效响应文件处理。
13	谈判报价	谈判报价：是指产品到达使用地点，达到正常使用条件下

序号	条款内容提示	编 列 内 容
		的所有费用，包括产品的报价及所发生的运杂费（含保险）、现场安装调试费及按现行税收政策征收的一切税费等。以谈判文件的内容和要求作为谈判依据。本项目属于交钥匙项目，应保证采购人正常操作使用。 谈判报价=货物价（含税）+运输费+安装费+调试费+培训费+产品辅材费+售后服务费+保险费+其他相关伴随费用等。 注：该报价一次包死，其中“货物价”包含此次采购的主设备、配套设备及设备正常运转需使用到的所有附属货物的价格，中标人中途不得另行增加费用。 谈判报价表中标明本次货物、服务的所有单项价格和总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按无效响应处理。
14	不正当竞争预防措施（实质性要求）	在谈判过程中，谈判小组认为供应商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谈判小组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进行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提交的书面说明和相关证明材料，应当加盖供应商公章，在谈判小组要求的时间内进行提交，否则提交的相关材料无效，视为不能证明其响应报价合理性。供应商不能证明其响应报价合理性的，谈判小组应当将其响应文件作为无效处理。
15	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2）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只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3）提供2025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

序号	条款内容提示	编 列 内 容
		负债表）或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 6 个月内的资信证明及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4）税收缴纳证明：提供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 6 个月内任意一个月已缴纳的完税凭证或税务机关开具的完税证明（任意税种），依法免税的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5）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 6 个月内任意一个月已缴纳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6）供应商参加采购活动近 3 年内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7）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8）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说明或承诺； （9）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的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中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严重失信主体名单”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中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 （10）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谈判；
16	谈判保证金	本项目不要求提交谈判保证金
17	谈判有效期	谈判响应文件的递交截止之日起 90 天。
18	谈判响应文件的份数及要求	正本的份数：壹份； 副本的份数：壹份； 报价一览表：壹份； 电子版（U 盘）：壹份（需在盘面上标注供应商全称、项目

序号	条款内容提示	编 列 内 容
		名称、编号），电子版内容为 word 版谈判响应文件；
19	谈判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密封包装方式： 供应商应将谈判响应文件正本、所有副本、电子版本、报价一览表分别单独密封在封袋中（封袋不得有破损），封袋应加贴封条，并在封线处加盖供应商公章。 2、外层包装请按以下要求标记： （1）供应商名称； （2）采购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 （3）“正本”、“副本”、“电子版本”、“报价一览表”“请勿在_____(谈判时间)之前启封”字样。
20	谈判响应文件的递交	谈判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详见竞争性谈判公告。 谈判响应文件递交地址：详见竞争性谈判公告。 谈判响应文件接收人：咸阳秦都区双照中心小学
21	谈判时间和地点	谈判时间：详见竞争性谈判公告。 谈判地点：详见竞争性谈判公告。
22	评审方法	评审方法：最低评标价法 （详见第五章）。
23	履约验收	是否委托采购代理机构组织履约验收： □是，验收费用由采购人/成交供应商支付，费用标准按成交金额的 5‰计算，不足 5000 元的，按 5000 元收取。 ☑否。
24	履约保证金	☑不要求提供 □要求提供,金额为本采购项目履约保证金为合同金额的 5%，提交方式为：转账、电汇、担保机构保函。
25	踏勘现场	☑不踏勘
26	一致性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和供应商须知不一致的地方，以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为准。
27	其他	1.本项目属性为货物。 2.本项目采购标的所属行业为：<u>其他未列明行业</u>。

一.总 则

1.资金来源

1.1 本次竞争性谈判采购所签合同使用财政性资金支付，资金已落实到位。

2.名词解释

2.1 采购人：咸阳秦都区双照中心小学

2.2 监督机构：同级人民政府财政部门

2.3 供应商：是指响应和符合谈判文件规定资格条件且参与谈判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4 产品是指本招标文件中第四章所述所有产品。

2.5 服务是指供应商为满足招标文件要求而提供的服务。

2.6 节能产品或者环保产品是指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具有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的产品。

2.7 进口产品是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详见《关于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07]119 号)。

2.8 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2.9 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2.10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是指符合《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规定的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划分标准的单位。

3.合格的谈判供应商

3.1《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供应商基本资格条件:

3.1.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3.1.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1.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3.1.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3.1.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3.1.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3.2 根据本次采购项目的特殊要求，规定的供应商特殊条件（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供应商须按照格式要求填写企业关系关联承诺书。

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否则均为无效谈判。

3.4 谈判供应商必须在咸阳秦都区双照中心小学获取竞争性谈判文件，方可参加竞争性谈判。竞争性谈判文件售后不退。

3.5 联合体谈判

3.5.1 如果在竞争性谈判文件中接受联合体竞争性谈判（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则两个以上供应商可以组成一个竞争性谈判联合体，以一个谈判供应商的身份谈判。以联合体形式参加谈判的，联合体各方均应当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实施条例规定的条件。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的特殊要求规定谈判供应商特定条件的，联合体各方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采购人规定的特定条件。

3.5.2 联合体各方之间应当签订共同谈判协议，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并将共同谈判协议连同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一并提交采购人。联合体各方签订共同谈判协议后，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在同一项目中谈判，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谈判。

3.5.3 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3.6 谈判费用自理。不论谈判的结果如何，谈判供应商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谈判有关的费用。

4.合格的货物（产品）和服务

4.1 供应商提供的所有货物和服务，必须是合法生产、合法来源，符合国家有关标

准要求，并满足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规格、参数、质量、价格、有效期、售后服务及供应商须承担的运输、安装、技术支持、培训和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其它伴随服务等要求。

4.2 采购人有权拒绝接受任何不合格的产品和服务，由此产生的费用及相关后果均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5.供应商信用记录查询及使用

“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ccgp.gov.cn）为投标人信用信息查询渠道，如果供应商被查实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已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其响应文件无效。采购人将打印查询记录作为证据留存。

6.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内容的真实性和谈判内容的实质性要求

6.1 谈判供应商应保证其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中所提供的所有有关谈判的资料、信息是真实的、并且来源于合法的渠道。因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中所提供的有关谈判的资料、信息不真实、或者其来源不合法而导致的所有法律责任，由谈判供应商自行承担。

二.竞争性谈判文件

7.竞争性谈判文件构成

7.1 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了要求提供的货物和服务，竞争性谈判程序和合同条件在竞争性谈判文件中均有说明。竞争性谈判文件共六章，内容如下：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公告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第三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第四章 竞争性谈判内容及技术要求

第五章 评审方法

第六章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格式及构成

7.2 谈判供应商应认真阅读竞争性谈判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等要求。如果谈判供应商没有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没有对竞争性谈判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由此带来的不利于谈判供应商

的谈判结果，其风险由谈判供应商承担。

7.3 本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解释权归咸阳秦都区双照中心小学，如发现谈判文件内容与现行法律法规不相符的情况，以现行法律法规为准。

8.竞争性谈判文件的修改和澄清

8.1 在谈判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采购人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谈判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和谈判时间并在谈判公告的发布媒体上发布变更公告，同时将变更时间书面通知所有获取竞争性谈判文件的供应商。

8.2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人或者谈判小组可以对已发出的谈判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谈判小组应当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 3 个工作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接收谈判文件的供应商，不足 3 个工作日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

8.3 已经购买竞争性谈判文件的供应商对竞争性谈判文件有疑问的，均应在谈判截止日期 2 日前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采购人构视情况必要时将书面答复传送给所有获取竞争性谈判文件的供应商。

8.4 供应商在收到上述通知后，应立即向采购人回函确认。

三.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编制

9. 谈判语言和谈判货币

9.1 供应商提交的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人就有关谈判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

9.2 谈判应以人民币报价。任何包含非人民币报价的谈判将被作无效响应处理。

10.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构成

10.1 供应商提交的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应包括下列部分的内容：

10.1.1 按照供应商须知的要求和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格式填写的谈判响应函、谈判报价表、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10.1.2 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要求编制的谈判方案说明书，内容应包括设备和服务

的详细说明、技术规格响应表、设备配置说明、彩页（如有）、生产厂家出具的、相应的产品功能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测试报告、官网和功能截图等），质量保证和售后服务承诺等。

10.1.3 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要求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

10.1.4 竞争性谈判文件中要求的其他证明文件。

10.2 如果在竞争性谈判文件中没有允许提供备选方案，则每个谈判供应商只允许提交一个谈判方案，否则，其谈判将被作谈判无效处理。

10.3 本次谈判的最小单元：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供应商可根据自身的资质情况和经营范围对本次项目进行响应，不得将其子目再行分解或只对本次项目中的品目进行不完全响应，任何不完全的响应将按无效响应处理。

11.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格式

11.1 供应商应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中第六章“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格式及构成”所提供的格式和要求制作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明确表达谈判意愿，详细说明谈判方案、承诺及价格。

11.2 供应商应完整地提供谈判文件要求的所有数据和资料。

12.谈判报价

12.1 谈判报价：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2 谈判报价表中标明的价格应为履行合同的固定价格，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以可调整的价格提交的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13.证明供应商合格和资格的文件

13.1 供应商应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要求，在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中提交合格的资格证明文件。如果资格证明文件不全或不合格的，其谈判按无效响应处理。

14.证明货物（产品）符合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文件

14.1 供应商应在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中提交产品和服务满足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并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行业管理部门要求的其他强制性标准的证明文件。缺少证明文件或证明文件不合格的谈判，与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有重大偏离的谈判，不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行业管理部门要求的其他强制性标准的谈判将按无效响应处理。

14.2 上述证明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图片、数据、宣传彩页等，所有证明文件表达意思必须统一。（如需供应商提供样品，样品必须与谈判响应文件的表述完全符合。）包括：

14.2.1 产品主要技术指标和性能的详细说明；

14.2.2 生产厂家出具的、相应的产品功能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测试报告、官网和功能截图等）；

14.2.3 逐条对竞争性谈判文件提出的技术要求和商务要求进行应答，说明所提供的产品和服务对竞争性谈判的技术和商务要求是否做出了实质性响应并提供支持文件；

14.2.4 供货范围和服务内容的详细说明。

15.谈判保证金

15.1 本项目不需要提交谈判保证金。

16.谈判有效期

16.1 谈判有效期：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谈判有效期不满足规定有效期的谈判将被视为非响应性谈判而予以拒绝。

16.2 在特殊情况下，在原谈判有效期期满之前，采购人可向供应商提出延长谈判有效期的要求。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的形式。供应商可以拒绝采购人的这种要求，其谈判保证金也不被没收。同意延长的供应商既不能要求也不允许修改其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但要相应延长其谈判保证金的有效期。在这种情况下，本须知第 15 条有关谈判保证金的退还和没收的规定将在延长了的有效期内继续有效。

17.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式样和签署

17.1 谈判响应文件正本、副本、电子版、开标一览表份数及要求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7.2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正本需打印或用不褪色、不变质的墨水书写，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按谈判文件的规定签署（谈判文件要求谈判响应文件中签章的统一为签字或盖章）。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

17.3 任何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在旁边签字才有效。

17.4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正本和副本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第六章规定的顺序编

排、并应编制目录，逐页标注连续页码，并分别胶装成册。

17.5 因字迹潦草、表述不清或不按竞争性谈判文件格式编制的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所引起的对供应商不利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负责。

17.6 谈判响应文件的副本、电子版须和正本保持一致。若正本、副本和电子版有不一致的内容，以正本为准。

四.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递交

18.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8.1 报价一览表除在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内装订外，再制作一份单独密封在封袋中。封线处加贴封条并加盖谈判供应商公章，封袋正面要粘贴标识，单独递交（该单独密封报价一览表的谈判报价必须与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正本中的报价一览表（报价表）谈判报价一致，若不一致，则按单独密封的报价一览表为准。）

18.2 谈判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8.3 如果谈判供应商未对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按上述要求进行完好密封，由此产生的不利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19.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递交

19.1 供应商应按照竞争性谈判公告中规定的时间、地点，在规定的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将全部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和谈判资料递交至采购人接收人处。

19.2 采购人在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负责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接收、清点、造册登记工作，并请递交人签字确认；

19.3 无论供应商成交与否，其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恕不退还。

20.迟交的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

20.1 按照供应商须知的规定，在递交谈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送达的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为无效响应文件，采购人将拒绝接受。

21.谈判的修改与撤回

21.1 在谈判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可以修改或撤回其已递交的谈判响应文件，也可以提出价格变动声明，但供应商必须在规定的谈判截止时间之前将修改或撤回或变动价格的书面通知文件递交到采购人。

21.2 供应商的修改或撤回或变动价格的通知应按本须知第18条的规定编制、密封、

标记和递交。

21.3 在谈判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后，供应商不得对其谈判做任何修改或撤回。

五.谈判与评审

22.谈判大会

22.1 采购人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竞争性谈判。谈判时所有供应商代表自愿参加，参加谈判的代表应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

22.2 在谈判时没有启封的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将原封退回给供应商。

22.3 采购人将做谈判记录，存档备查。

23．评审组织及评审原则

23.1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实施条例和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74号--《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的规定，依法组建谈判小组。谈判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其中采购人代表须持有授权书。谈判小组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评审方法独立进行评审工作。

23.2 竞争性谈判文件和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是评审的依据。在评审中，不得改变竞争性谈判文件中规定的评审标准、方法和成交条件。

23.3 在谈判期间，对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谈判小组可以书面形式（由谈判小组专家签字）要求供应商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授权的代表签字，并不得超出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3.4 如果供应商在澄清规定期限内，未能答复或拒绝答复谈判小组提出的澄清要求，将由谈判小组根据其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按最大风险进行评审。

24．评审过程的保密

谈判小组成员和与评审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泄露有关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人的推荐以及与评审有关的其他情况。

25．评审方法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74

号--《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次评审采用最低评标价法。

最低评标价法，即在全部满足竞争性谈判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依据统一的价格要素评定最低报价，以提出最低报价的谈判供应商作为成交候选供应商并依次排序。

26．评审程序

按照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初审、澄清有关问题、分别谈判、二次报价、比较与评价、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名单的工作程序进行评审。在上一步评审中被认定无效文件者，不进入下一步的评审。

六.成交、通知与签约

27．成交程序

27.1 谈判小组根据评审方法的规定对谈判供应商进行评审排序，推荐 3 名成交候选人，作为评审结果。评审结果由全体评委签字确认。

27.2 采购人根据谈判报告中推荐的成交候选人排列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为成交人。采购人也可以授权谈判小组评审后直接确定成交人。

27.3 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放弃成交、在规定期限内未能签订合同、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不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成交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成交条件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谈判小组提出的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人，也可以重新组织竞争性谈判。

27.4 成交人确定之后，成交结果将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公告。

27.5 供应商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评审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法律规定的时间内提出。

28．成交通知

28.1 采购人向成交人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人领取成交通知书时须携带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加盖单位公章的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28.2 成交通知书对采购人和成交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成交通知书发出之后，采购人改变成交结果，或者成交人放弃成交，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9. 采购合同的签订

29.1 采购人应当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和成交人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包括评审中形成的澄清文件）的约定，与成交人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竞争性谈判文件和成交人的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包括评审中形成的澄清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29.2 采购人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30．招标代理服务费：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1.合同鉴证费

本项目不收取合同鉴证费

32.履约验收

32.1 政府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法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采购人按照政府采购合同规定的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组织对供应商履约情况进行验收，并出具验收书。

32.2 履约验收的费用及要求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3.其他

33.1 谈判步骤为：第一次报价---分别谈判---第二次报价---评审推荐成交人。（注：谈判响应文件拆封时的价格为第一次报价，无效谈判供应商将不得进入第二次报价）。

33.2 当第二次报价全部超过谈判文件规定的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或均低于公认的制作成本时，谈判小组有权决定是否谈判失败或进行第三次报价。当第三次报价若超出财政预算，且采购人又无力支付，谈判小组有权决定谈判失败。

33.3 成交供应商确定后，成交供应商无正当理由拖延或拒签合同的，或未能按照规定的时间提供履约保证金，采购人有权取消其成交资格，并按评审顺序重新确定成交供应商。同时供应商应按照政府采购相关规定承担相应的责任。

第三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合同前附表

本表是对合同条款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应以本资料表为准。

条款号	内　　容
1	采购人名称：咸阳秦都区双照中心小学 地　　址：陕西省咸阳市秦都区双照街道办事处双照村 项目名称：双照中心小学微机室电脑及桌椅线路采购项目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资金已落实
2	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3	供货期限：自合同签订后 30 日历天。
4	结算方式：合同货物全部供货到位、安装调试完成，经采购人组织履约验收合格，且成交供应商按采购人要求提交完整资料后，采购人一次性支付合同总价 100% 款项。
5	**产品质保期：1 年。**
6	**违约责任：** 与合同款项的支付相关，注意不要超出《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对于违约的责任上限。

双照中心小学微机室电脑及桌椅线路采购项目

采购合同

（示范文本）

第一部分 协议书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原则，合同双方就（项目名称）事宜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合同双方

甲方：咸阳秦都区双照中心小学

乙方：_____

二、合同标的的内容、规格、数量

序号	货物名称	产品参数	数量	单价（元）	总价（元）

三、合同价格

3.1 本合同项下总价款为人民币_____元(小写,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即_____(大写）。

3.2 本项目为 **固定总价合同**。本合同总价包括货物设计、制造、包装、仓储、运输装卸、保修期内备品备件、伴随服务等所有含税费用、员工工资，以及供应商认为需要的其他一切费用。系固定不变价格，且不受市场价格变化因素的影响。

四、结算方式

4.1 合同货物全部供货到位、安装调试完成，经采购人组织履约验收合格，且成交供应商按采购人要求提交完整资料后，采购人一次性支付合同总价 100% 款项；即人民币_____元（小写，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大写：_____）。

4.2 付款前，乙方应向甲方开具符合财务、税务规定的等额增值税发票；

4.3 支付方式：银行转账；

4.4 结算方式：验收合格后填写政府采购项目验收单（一式伍份），发票（按合同总价直开采购人），供应商持成交通知书、供货合同、正式发票、政府采购项目验收单，与采购人结算。

五、供应商开户信息

供应商名称：_____

开户行名称：_____

账号：_____

六、合同履行期限、地点和方式

6.1 供货期：自合同签订后 30 日历天。

6.2 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交货地点。

6.3 乙方应自行选择适宜的包装方式、运输工具及线路安排合同货物运输。

（1）产品及其备附件的包装应为出厂时的原包装，包装内应附有详细的装箱清单、出厂合格证明及其他相关资料。

（2）运输由成交供应商负责，运杂费已包含在合同总价内，包括从产品供应地点运送至交付地点所含的运输费、装卸费、仓储费、保险费等。

（3）运输方式由成交供应商自行选择，但必须保证按期交付，相关保险费用由乙方承担。

（4）产品及其备附件到达采购人指定地点后，成交供应商应按有关技术规程和采购人要求进行存放和保管。

七、合同当事人的权利和义务

7.1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甲方有权享有乙方按照上述约定提供的货物和服务。

（2）乙方未能按时交付合同货物时，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违约金。

（3）质保期内货物出现质量问题，接到甲方通知，乙方未能及时作出响应，则甲方有权自行或委托他人解决相关问题，乙方应承担由此发生的全部费用。

（4）乙方货物交付时，甲方应提供必要的便利条件协助乙方完成交付，并及时组织相关人员对货物进行验收。

（5）乙方按照合同完成履约后，甲方应按照合同约定及时支付合同价款。

7.2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乙方有权要求甲方按照合同约定支付合同价款。

（2）乙方应按照合同约定及时交付合同货物。

八、售后服务及培训

产品质保期：1 年。

九、质量保证

9.1 保证所供产品的设计、制造、产品性能、材料的选择和材料的检验及产品的测试等，均应按国内外通行的现行标准和相应的技术规范执行，这些标准和技术规范应为合同签订日为止最新公布发行的标准和技术规范。

9.2 保证所供产品进货渠道正规，无假货、水货或翻新货，并能按期交付。

9.3 保证所供产品在装卸、运输和仓储过程中有足够的包装保护，防止产品受潮、锈蚀、遭受冲撞及其他不可预见的损坏。

9.4 成交供应商所供产品因侵权而产生的一切后果由成交供应商负责，采购人保留索赔权利。

9.5 技术资料

9.5.1 产品合格证；

9.5.2 产品技术参数；

9.5.3 产品使用维护说明书（中文）；

9.5.4 其它资料。

9.6 服务承诺

以响应文件、澄清表（函）、合同和随产品的相关文件为准。

十、违约责任及赔偿损失的计算办法

10.1 与合同款项的支付相关，注意不要超出《民法典》中对于违约的责任上限。。

10.2 供应商未按照合同要求逾期交货的，每日应按照合同总金额的 1‰向采购人支付违约金。

十一、合同变更、解除及终止的条件

11.1 本合同在执行过程中，如合同一方提出修改，须报政府采购管理部门同意后，由甲、乙双方签署书面修改协议，并成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除此之外，本合同的条件不得有任何变化或修改。

11.2 有下述情形之一，当事人可发出书面通知全部或部分地解除合同，合同自通知到达对方时全部或部分地解除：

（1）乙方迟延交付合同货物超过 1 个月；

（2）合同货物由于乙方原因三次考核均未能达到技术性能考核指标或在合同约定了或双方在考核中另行达成了最低技术性能考核指标时均未能达到最低技术性能考核指标，且甲乙双方未就合同的后续履行协商达成一致；

（3）合同一方当事人未能履行合同项下任何其它义务（细微义务除外），或在未事先征得另一方当事人同意的情况下，从事任何可能在实质上不利影响其履行合同能力的活动，经另一方当事人书面通知后 15 日内未能对其行为作出补救；

（4）合同一方当事人出现破产、清算、资不抵债、成为失信被执行人等可能丧失

履约能力的情形，且未能提供令对方满意的履约保证金。

11.3 在乙方违约的情况下，甲方报告政府采购管理部门后，有权终止合同，并依法向乙方进行索赔实际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维权所支出的律师费、诉讼费、交通费等)。

十二、验收方式

12.1 经采购人确认后，组织成交供应商进行验收（必要时采购人可委托具有相关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技术专家对产品进行验收，需要国家法定检验部门进行检验或验收的由成交供应商负责联系）。验收合格后，填写政府采购项目验收单（一式伍份）作为对产品的最终认可。

12.2 验收依据

12.2.1 谈判文件、响应文件、澄清表（函）；

12.2.2 本合同及附件文本；

12.2.3 合同签订时国家及行业现行的标准和技术规范。

12.3 成交供应商应向采购人提交项目实施过程中的所有资料，以便采购人日后管理和维护。

12.4 鉴定和验收费用，由乙方承担。

十三、保密约定

13.1 合同双方应对因履行合同而取得的另一方当事人的信息、资料等予以保密。未经另一方当事人书面同意，任何一方均不得为与履行合同无关的目的使用或向第三方披露另一方当事人提供的信息、资料。

13.2 合同当事人的保密义务不适用于下列信息：

（1）非因接受信息一方的过失现在或以后进入公共领域的信息；

（2）接受信息一方当事人合法地从第三方获得并且据其善意了解第三方也不对此承担保密义务的信息；

（3）法律或法律的执行要求披露的信息。

十四、合同争议解决方式

因执行本合同所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依法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十五、不可抗力情况下的免责约定

15.1 如果任何一方当事人受到不能预见、不能避免且不能克服的不可抗力事件的影响，例如战争、严重的火灾、台风、地震、洪水等情形，而无法履行合同项下的任何义

务，则受影响的一方当事人应立即将此类事件的发生通知另一方当事人，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 28 日内将有关当局或机构出具的证明文件提交给另一方当事人。

15.2 受不可抗力事件影响的一方当事人对于不可抗力事件导致的任何合同义务的迟延履行或不能履行不承担违约责任。但该方当事人应尽快将不可抗力事件结束或消除的情况通知另一方当事人。

15.3 双方当事人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或其影响消除后立即继续履行其合同义务，合同期限也应相应顺延。如果不可抗力事件的影响持续超过 90 日，则任何一方当事人均有权以书面通知解除合同。

十六、生效条件、订立日期

16.1 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16.2 合同一式 6 份，采购人、成交供应商、集中采购机构各执 1 份；政府采购监管机构备案 1 份，成交供应商办理结算 2 份。

16.3 如本合同有未尽事宜，以谈判文件为准，谈判文件未做要求的，由双方依法订立补充合同。

十七、其他事项

合同其他事项双方另行协商补充：_____/_____

（此后无正文）

签章页：

甲方	**乙方**
采购人全称（公章）	**中标人全称（公章）**
地址：	地址：
邮编：	邮编：
负责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 （签字）：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开户银行：
	账号：
年 月 日	

第四章 竞争性谈判内容及技术要求

一、项目概况

本项目为双照中心小学微机室电脑及桌椅线路采购项目，项目预算 280000 元，为建设学校微机教学机房，采购教师机 1 台、国产学生机 50 台，配套购置教师电脑桌、椅，学生电脑桌凳，同时配置企业级路由器、交换机、网络机柜、六类网线、电源线、防静电地板等网络机房配套物资，包含线槽线管等施工辅料及线路铺设、软硬件安装调试等工作。项目设备需满足教学使用相关技术标准，学生机需达到国产化相关指标，整体完成设备供货、现场施工、安装调试，建成可投入使用的微机教室，保障学校信息技术课程正常开展。

三、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

序号	产品名称	技术参数	数量	单位	备注
1	教师机	处理器：≥Intel i5-13420H 基准主频 2.1GHz，最高主频 4.60 GHz，8 核心，12 线程，三级缓存不低于 12M 缓存 内存：配置≥16GB DDR4 SODIMM 内存，内存频率≥2666MHz 显卡：集成显卡 声卡：集成声卡 硬盘：≥1TB M.2 接口 SSD， ≥1 个 SATA3 硬盘槽位，支持 3.5 英寸机械硬盘扩展 电源：电源≥200W 网络：1 个 RJ45 10/100/1000 自适应以太网口 接口扩展：USB 接口≥4 个 键鼠：标配有线键鼠套装 显示器：与主机同品牌，≥23.8 英寸，分辨率 1920*1080	1	台	
2	学生机	1 基本要求 国产处理器商用台式机。整机 IC 器件及电子元器件国产化率≥99%。 2 机箱：支持全高全长扩展卡； 3 处理器 ≥1 颗通过安全可靠测评要求国产处理器，核数≥8 核，主频≥2.8GHz,热设计功耗≤65W; 4 主板 与处理器相匹配芯片组主板。 5 内存 配置≥8GB DDR4 内存，配置≥2 个内存插槽; 6 显卡 集成显卡，另可以支持独立显卡。 7 硬盘 ≥256GB M.2 接口 NVME 协议 SSD，预留 3.5 英寸硬盘仓位，支持机械硬盘扩展; 8 电源 电源功率≤200W，电源通过 80PLUS 认证（网站可查）; 9 网络 1 个 RJ45 10/100/1000 自适应以太网口; 10 PCIE 扩展槽 PCIE 插槽数量≥2 个，包含 1 个 PCIe x16，1 个 PCIe x1;	50	台	

		11 接口扩展 原生 USB 接口≥8 个，其中 USB3.0 接口≥5 个；音频接口≥5 个（前 2 后 3）；HDMI 接口≥1 个，VGA 接口≥1 个； 12 易用性 （1）机箱模块化设计，免工具拆装。机箱配置防尘罩，支持通过防尘棉阻隔灰尘。 （2）键盘开机：产品可使用 USB 键盘组合键开机，产品接口有功能标识 13 数据安全 BIOS 级 USB 屏蔽及智能 USB 数据保护：USB 支持 BIOS 下接口开关，针对存储设备支持 USB 接口切换禁止访问模式/只读模式。 ★14 整机可靠性 通过噪音认证，提供证书扫描件加盖厂家公章； 15 操作系统 支持统信桌面操作系统、麒麟桌面操作系统等国产操作系统； 16 显示器：配置≥23.8 寸 LED 显示器，与主机同品牌，分辨率≥1920*1080，刷新频率≥100Hz，对比度≥3000:1，视频接口 VGA+HDMI； 17 售后服务 (1)整机提供 3 年免费上门原厂质保，提供专业的 7*24h 远程服务支持。 (2)门到桌服务：由 400 触发原厂专业技术工程师为客户提供安装部署服务：在产品配送到达指定地点后，进行开箱、检查、设置、连接、通电以及外围设备（键盘，显示器和鼠标）测试。			
3	教师电脑桌	长度 140 宽度 60 高度 95 厘米，台面 25mm 厚 E1 级三聚氰胺防火板，桌体主板也是 25mm 厚 E1 级三聚氰胺防火板，桌体副班 16 厚 E1 级三聚氰胺防火板，板材与板材连接的配件均为不锈钢材质，封边条均是采用 2mm 厚 PVC 通过全自动封边机封边。结实耐用	1	张	
4	教师电脑椅	老师靠背椅。专业办公网布饰面（SGS 测试） PP 背架+扶手（国标测试） 中班蝴蝶底盘 85#气杆（行程 8cm)升降自如升降时无声响 双层包裹海棉软硬适中回弹性能好 1.5 公分厚板	1	把	
5	学生电脑桌凳	桌子长度 1.2m 宽度 0.6m 高度 0.75m，木板采用电子锯精密开料，桌面 2.5 厘米实木颗粒环保板，封边利用德国全自动封边 28*2mm 优质 PVC 同色封边带，对板材截面进行封边，粘力强，密封性好，E1 级环保板可提供质检报告，架子加厚 2.5 厘米方管，管壁厚度≥0.8 毫米，（不含表面喷涂后的厚度）架子右边放主机箱左右采用冷轧板(ST13/14),厚度≥0.5 毫米，设计有透气孔防止机箱过热，后背设有拉杆防止机箱掉落，使桌子更加牢固，机箱高度 60 厘米左右宽度 20 厘米内径，下身铁架表面是经过磷化除锈除油处理后静电喷涂，喷后均匀，光洁度好，塑面经久耐用，表面垫固性粉末涂层，环保无毒害无气味，且耐候性强，桌脚为耐磨防滑尼龙脚垫.颜色：白色 。 凳子尺寸：25*33*45cm 凳面采用 E1 级三聚氰胺防火板，中间有托盘护面，凳子为钢木结构，采用截面为 25*25mm，管壁厚度为 1.0mm 厚	25	套	

6	企业级路由器	多 WAN 口全千兆企业级 VPN 网关路由器 带机量 150-200	1	台	
7	交换机	全千兆交换机 24 个千兆电口,19 英寸标准机架式，交换容量 48Gbps,转发能力:38.7Mpps	3	台	
8	网络机柜	12U	1	台	
9	网线	六类	3	箱	
10	电源线	4m ㎡纯铜	3	卷	
11	防静电地板	规格 600*600*40 1、贴面采用 10mm 象牙白瓷砖面层 2、地板钢板厚度 0.5*0.5mm 3.、载荷 500kg; 4、支架上拖板厚 2mm、下拖板厚 1mm 5、立管及横梁壁厚度为 0.8mm	70	平方米	
12	施工辅料	线槽、线管、插排等	1	批	
13	安装调试	线路铺设，计算机软硬件调试安装	1	项	

备注：以上技术参数要求供应商需完全响应并满足，可优于，但不允许出现不满足、部分满足或负偏离等情形，如若出现按无效谈判处理。（★号项需提供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原厂授权、代理协议、销售协议等）。

四、服务要求：

1.供应商负责派技术人员到现场进行安装、调试至验收合格。

2.供应商负责派专业人员上门技术培训，应包含设备（产品）使用操作、保养、维修等培训内容。

3.要求供应商提供全年 7×24 小时的技术咨询服务，质保期内任何质量问题或故障，自接到甲方通知时起 2 小时内拿出解决方案，并根据需要 4 小时内赶到现场提供有效补救服务，24 小时内排除故障。

五、商务要求：

1.供货期限：自合同签订后30日历天。

2.结算方式：合同货物全部供货到位、安装调试完成，经采购人组织履约验收合格，且成交供应商按采购人要求提交完整资料后，采购人一次性支付合同总价 100% 款项。

第五章 评审方法

一．评审方法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74号--《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次评审采用最低评标价法，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依次排序，推荐3名成交候选人。当当投标人投标报价相同时，优先选取类似项目业绩数量更多、企业信用状况更优的投标人作为中标候选人；若类似业绩与企业信用状况仍一致的，可进一步结合项目实施方案、服务能力等因素综合评审确定中标候选人。

二、评审标准

2.1 初步评审标准

2.1.1 资格性审查标准：见附件1 初步审查要素表

2.1.2 符合性审查标准：见附件1 初步审查要素表

2.2 成交标准

根据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

三、评审程序

按照初审、澄清有关问题、分别谈判、推荐成交候选人名单。在上一步评审中被作无效响应处理者，不得进入下一步的评审。

1、对谈判响应文件的初审

1.1 资格性审查：采购人将依据本章第 2.1.1 项规定的评审标准对谈判响应文件进行资格性审查。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将被视为未实质性响应谈判文件，其谈判响应文件将按无效文件处理。

1.2 符合性审查：谈判小组根据本章第 2.1.2 项规定的评审标准对谈判响应文件进行符合性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将被视为未实质性响应谈判文件，其谈判响应文件将按无效文件处理。

在资格性审查阶段，不符合谈判文件要求的，不得进入符合性审查，在符合性审查时未通过的，不得进入后续评审环节。

2、谈判响应文件的澄清

2.1 谈判小组发现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的报价，

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谈判现场合理的时间内做出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谈判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响应处理。

2.2 有效的书面澄清材料，是谈判响应文件的补充材料，成为谈判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3、谈判

谈判小组所有成员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谈判，并要求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

4、谈判过程中的实质性变动

4.1 在谈判过程中，谈判小组可以根据谈判文件和谈判情况在最终报价之前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竞争性谈判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4.2 对竞争性谈判文件做出的实质性变动是谈判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谈判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

5、推荐成交候选人

由谈判小组依据谈判响应文件，从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谈判文件要求的供应商中，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依次排序，推荐 3 名成交候选人，并标明顺序。谈判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序或由全体谈判小组成员无记名投票，得票高者排序在前。

四、谈判小组当履行下列义务

1、遵纪守法，客观、公正、廉洁地履行职责；

2、根据采购文件的规定独立进行评审，对个人的评审意见承担法律责任；

3、参与评审报告的起草；

4、配合采购人答复供应商提出的质疑；

5、配合财政部门的投诉处理和监督检查工作。

五、无效响应文件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谈判响应文件无效：

1、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未按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密封、签署、盖章的；

2、供应商未按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提交谈判保证金或保函的；

3、不具备谈判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或资格证明文件不全的或无效的；

4、无谈判有效期或有效期达不到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的；

5、谈判总报价超过竞争性谈判文件公布的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的；

6、响应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7、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参加本项目同一合同项下的谈判的；

8、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参加本采购项目谈判的；

9、提供虚假文件和资料的；

10、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六、政策性扣减

1、政策性扣减范围

1.1 供应商符合小型、微型企业或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条件的，其投标报价价格评审时将按相应比例进行扣减。

1.2 依据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1.2.1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1.2.2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1.2.3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1.2.4 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出具符合财库〔2020〕46 号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1.3 采购人拟采购产品属于优先采购节能、环境标志产品范围的，应当优先采购节能、环境标志产品；拟采购产品符合政府采购强制采购政策的，实行强制采购。

1.3.1 采购人依据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品目清单和节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

1.3.2 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采购人将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

1.4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1.5 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2、政策性扣减方式

2.1 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中符合条件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 10%的扣除。

2.2 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 4%-6%的扣除；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2.3 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微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2.4 谈判产品属于优先采购的节能、环境标志产品范围的，须按照本章“四、政策性扣减 1、政策性扣减范围第 1.3.2 条规定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

2.5 每提供一个优先采购的节能或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的，对其价格进行 0.5%的扣减，最多扣减 2%。

2.6 供应商享受支持中小型企业发展政策优惠的，可以同时享受节能、环境标志产品优先采购政策。

3、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出具并符合财库〔2020〕46 号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的给与相应的价格扣除，扣除后的价格作为评审价参与评审。

注意：评审价 ≠ 成交合同价，成交合同价=投标报价。

七、成交

谈判结果报告由谈判小组签字确认。

八、特殊情况的处理

1、计算错误将按以下方法更正：

1、1 谈判响应文件中报价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谈判响应文件中相应内容总金额不一致的，以报价一览表(报价表)为准；如果单独密封的报价一览表(报价表)与谈判响应文件正本的报价一览表(报价表)不一致，以单独密封的报价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1.2 谈判响应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1.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单独密封的报价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1.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按上述修正的顺序和方法调整的报价应对供应商具有约束力。如果供应商不接受修正后的价格，其响应文件将按无效响应处理。

2、对于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中明显的标点符号错误或不构成实质性偏差的不正规、不一致或不规则，采购人可以接受。

3、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应当终止竞争性谈判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3.1 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谈判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3.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3 在采购过程中符合竞争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 3 家的，但《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财政部 74 号令）第二十七条第二款规定的情形除外。

4、谈判过程中，若出现本评审方法以外的特殊情况时，将暂停评审，待谈判小组商榷后，再进行评定。

附件 1：

初步审查要素表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2.1.1	资格评审标准	营业执照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2）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只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财务情况	提供 2025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 6 个月内的资信证明及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税收缴纳证明	税收缴纳证明：提供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 6 个月内任意一个月已缴纳的完税凭证或税务机关开具的完税证明（任意税种），依法免税的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 6 个月内任意一个月已缴纳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无重大违法记录	供应商参加采购活动近 3 年内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企业关系关联承诺书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说明或承诺；
		信用记录	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的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中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严重失信主体名单”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中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
		非联合体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谈判。
备注：以上为必备资格要求有一项不满足要求，按无效文件处理。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2.1.2	符合性评审标准	有效性审查	不正当竞争预防措施（实质性要求）	1.在谈判过程中，谈判小组依据财库〔2026〕2号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谈判小组应当要求其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成本构成书面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书面说明应当按照国家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要求，逐项就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主营业务成本(应根据供应商企业类型予以区别）、税金及附加、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等成本构成事项详细陈述。 2.供应商提交的相关证明材料，应当加盖供应商（法定名称）公章，在谈判小组要求的时间内进行提交，否则提交的相关证明材料无效。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谈判小组应当将其响应文件作为无效处理。
			谈判响应文件的签署盖章	谈判响应文件上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人的盖章或签字齐全并加盖公章
			谈判响应文件格式	应符合“谈判响应文件格式”要求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不得提交选择性报价，按要求提交二次或多次报价,且每轮报价不超过采购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或谈判小组认为低于成本价的报价。
		完整性审查	谈判响应文件份数	应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正本、副本、电子文件数量
			谈判响应文件内容	谈判响应文件内容符合谈判文件要求
		响应性审查	对谈判文件响应程度	要求实质性条款全部响应,不能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供货期	应满足谈判文件中要求的供货期
			谈判有效期	应满足谈判文件中的规定
			技术参数	所投产品的数量、技术参数必须完全满足询价文件“第五章 采购内容及技术标准和要求 ”的要求，技术参数未逐条响应、有缺漏或负偏离视为无效。
			产品质量	1.所有产品的合法渠道证明文件(包括但不限于原厂授权、代理协议、销售协议等）； 2.所投产品质量保证资料（生产厂家确认的、相应的功能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产品介绍、彩页、说明书、检测报告、官网和功能截图等）。 所提供的资料能够证明所投产品为“合格”产品
			项目实施方案	针对本项目提供详细、具体、可行的实施方案
			售后服务方案	针对本项目提供完善、可行的售后服务方案及承诺

第五章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格式及构成

项目编号：ZCSP-秦都区-2026-00121

（正本或副本）

双照中心小学微机室电脑及桌椅线路采购项目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

谈判供应商名称（盖章）

年 月 日

目 录

一、谈判响应函

二、谈判报价表（报价一览表）

三、谈判方案说明书

四、商务条款偏离表

五、供应商承诺书

六、资格证明文件

七、响应方案

八、售后服务方案

九、类似业绩

十、其它资料

一、谈判响应函

致：采购人名称

根据贵方“ _____”项目的谈判邀请(项目编号：_____)，签字代表（全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谈判供应商(谈判供应商名称、地址) 提交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一式____份，电子版份，报价一览表____份。

我方承诺如下：

（1） 谈判报价为小写： _____（大写：_____）。

（2） 如果成交，我们根据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的责任和义务。

（3） 我们已详细阅读和审核全部竞争性谈判文件（含修改部分，如有的话），及有关附件，我们知道必须放弃提出含糊不清或误解的问题的权利。

（4） 我们同意在谈判有效期内（自谈判之日起___天），本谈判响应函对我方具有约束力。

（5） 我方承诺不在谈判有效期内撤回谈判响应文件，否则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责任。

（6） 同意提供贵方可能另外要求的与本谈判有关的任何证据和资料。

（7） 与本谈判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通讯为：

联系地址：

邮政编码：

电　　话：

传　　真：

谈判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

二、谈判报价表

2.1 报价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谈判总报价（元）	供货期	质保期	备注
谈判总报价（大写）： （小写：￥ ）			
备注：表内报价内容以元为单位，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谈判供应商名称：_____（加盖单位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

注：本表应按“供应商须知”的规定密封单独提交。严格按照表格格式报价。

2.2 谈判分项报价表

项目名称： 单位：元

项目编号：

	序号	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原产地及制造厂名	数量	单价	总价
设备费用	1							
	2							
	3							
	...							
合计			大写： 小写：					
备注：			表内报价内容以元为单位，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谈判供应商名称：_____（加盖单位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

注：1、如果按单价计算的结果与总价不一致，以单价为准修正总价。

2、如果不提供详细分项报价将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竞争性谈判文件。

3、供应商可适当调整该表格式，但不得减少信息内容。

三、谈判方案说明书

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要求编制的谈判方案说明书，内容包括项目实施方案、产品来源证明文件、质量保证和售后服务承诺等。**至少应包括：**

1、完成项目的实施方案，要求谈判供应商针对本项目的需求提出全面、完整的实施方案；

2、产品来源证明文件（包括但不限于原厂授权、代理协议、销售协议等）

3、质量保证措施、售后服务方案、响应时间、验收依据等。

4、提供的维保服务点的名称、地址、电话联系人、应在谈判文件中说明；

5、供应商服务承诺书；

6、供应商认为有必要说明的问题。

附表 1：

技术规格响应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产品名称	竞争性谈判规格	偏离说明	备注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公　　章：

注：1、 ☆1 指竞争性谈判文件中的技术规格(参数),谈判供应商应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中的内容逐条抄写。

2、 ☆2 指谈判供应商拟提供的谈判产品的功能及技术规格(参数),谈判供应商应逐条如实填写。

3、偏离说明填写：优于、满足或低于。

四、商务条款偏离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序号	谈判文件条目号	谈判文件的商务条款	谈判响应文件的商务条款	偏离	说明

说明：

1、本表只填写谈判响应文件中与谈判文件有偏离（包括正偏离和负偏离）的内容，谈判响应文件中商务响应与谈判文件要求完全一致的，不用在此表中列出，但必须提交空白表。

2、供应商必须据实填写，不得虚假响应，否则将取消其谈判或成交资格，并按有关规定进处罚。

供应商名称：_____（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_____（签字或盖章）

五、供应商承诺书

（一）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为响应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治理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的号召，我公司在此庄严承诺：

1、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标。

2、不向政府采购人和政府采购评审专家进行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以谋取交易机会。

3、不向政府采购人提供虚假资质文件或采用虚假应标方式参与政府采购市场竞争并谋取成交。

4、不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获得政府采购定单。

5、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

6、不在提供商品和服务时“偷梁换柱、以次充好”损害采购人的合法权益。

7、不与采购人、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或其它供应商恶意串通，进行质疑和投诉，维护政府采购市场秩序。

8、尊重和接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和采购人竞争性谈判采购要求，承担因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9、不发生其他有悖于政府采购公开、公平、公正和诚信原则的行为。

承诺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　　（签字或盖章）

地　　址：

邮　　编：

电　　话：

六、资格证明文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2）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谈判，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身份证复印件。

（3）财务状况报告：提供2025年度的经审计的完整财务会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谈判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及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基本账户信息表）。

（4）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谈判截止日前一年内任意一个月的社保资金交纳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保资金的单位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税收缴纳证明：提供谈判截止日前一年内任意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增值税、印花税、城市维护建设费、企业所得税等一种或多种税种），依法免税的单位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6）未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7）供应商应具备良好的商业信誉，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原件加盖供应商公章）。

（8）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由供应商根据项目需求提供说明材料或者承诺)。

（9）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谈判。

（1）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

注册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年 __月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正反面）

供应商名称（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说明：仅限法定代表人参加时提供。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致：采购人名称

（ 供应商名称） 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于（ 年 月 日 ） 成立。法定代表人 姓名 特授权 被授权人姓名 代表我公司全权办理针对本次 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项目的谈判、签约等具体工作，并签署全部有关的文件、协议及合同。

我公司对被授权人的签名负全部责任。

本授权有效期与谈判有效期一致。

被授权人签字并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并盖章：
职务：	职务：
身份证号：	身份证号：
所在部门：	

附：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谈判供应商名称（盖章）：

日 期：

说明：仅限授权代表参加时提供。

（2）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书面声明

致：采购人名称/咸阳秦都区双照中心小学

（ 供应商名称 ）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合法注册并经营的机构。在此郑重声明，我公司在参与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___（签字或盖章）

供应商公章：

日期：

（3）供应商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专业技术能力的说明及承诺

承诺函

致：（采购人名称/咸阳秦都区双照中心小学）

公司于___年___月___日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详细注册地址合法注册并经营，公司主营业务为____，营业（或生产经营）面积为_____。现有员工数量为____人，其中与履行本合同相关的专业技术人员有（专业能力、数量 ），本公司郑重承诺，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_____（签字或盖章）

供应商公章：

日期：

（4）提供企业关系关联承诺书

企业关系关联承诺书

一、我单位在本项目谈判中____（填“存在”或“不存在”）与其它供应商负责人为同一人，或有控股、管理等关联关系。

（一）管理关系说明：

我单位管理的具有独立法人的下属单位：____(没有填“无”)。

我单位的上级管理单位_____(没有填“无”)。

（二）股权关系说明：

我单位控股的单位____(没有填“无”)。

我单位____(填“有”或“没有”)被（有填写控股单位全称，没有填“/”）单位控股。

二、我单位____（填“有”或“没有”）为本采购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三、其他与本项目有关的利害关系说明____(没有填“无”)。

我单位承诺以上说明真实有效，无虚假内容或隐瞒。

供应商名称：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

(5)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谈判

非联合体谈判声明

本单位郑重声明，参加咸阳秦都区双照中心小学的项目名称（项目编号：___）采购活动，为非联合体谈判，本项目实施过程由本单位独立承担。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人：____（签字或盖章）

供应商公章：

日期：

七、响应方案

八、售后服务方案

九、类似业绩

十、其他资料

1、依据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供应商认为有必要说明的其他内容。

2、其他可以证明供应商实力的文件。

附件 1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 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 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备注：1、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规定和《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如实填写并提交本《中小企业声明函》。

2、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附件 2（如是）

谈判产品属节能、环境标志产品列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名称	型号和规格	数量	单价（元）	总价（元）
1					
2					
3					
……					
……					
合计：	大写：		小写：		
备注	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说明：1、供应商提供的属于节能、环境标志产品品目清单中优先采购的产品，须按谈判文件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不涉及此项内容可不提供此表。

2、未按上述要求提供、填写的，评审时不予以考虑。

附件 3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本公司(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 号)的规定，本公司(单位)提供的以下产品属于本国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产品名称 1)，生产厂为(厂名)，厂址为(生产厂址)。(产品名称)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规定比例)。(产品名称)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2.(产品名称 2)，生产厂为(厂名)，厂址为(生产厂址)。(产品名称 2)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规定比例)。(产品名称 2)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 2)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

1.产品如有型号，请在“产品名称”栏一并填写。

2.生产厂名与厂址应与生产厂营业执照载明的相关信息保持一致。

3.该产品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相关要求实施前，“规定比例”栏可不填，下同。

4.该产品的关键组件要求实施前，“关键组件”栏可不填，下同。

5.该产品的关键工序要求实施前，“关键工序”栏可不填，下同。

本公司(单位)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公司(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4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 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备注：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无需提供。

附件 5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的规定，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非监狱企业无需提供。